

证券代码：873870

证券简称：恒道医药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提名陈端腾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与本届监事任期一致，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69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鉴于公司监事蒋秋玲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进行监事补选。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陈端腾先生，198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药物警戒负责人、药物警戒部经理。历任上海睿智化学研究有限公司药物合成高级研究员，南京简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合成部经理，南京恒道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合成部经理、包材相容性部经理、药物警戒负责人、药物警戒部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 月 27 日